

北京博科测试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长辞职及选举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调整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及聘任公司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于董事长辞职的情况

北京博科测试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张延伸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个人原因，张延伸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及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职务，并不再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同时辞去公司子公司 BBK TEST SYSTEMS HONGKONG CO., LIMITED 董事的职务。辞任后张延伸先生仍继续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席，以及子公司 SERVOTEST TESTING SYSTEMS LTD 的董事职务。根据相关规定，张延伸先生的书面辞职申请将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张延伸先生将作为公司董事继续履职，不会影响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公司将尽快完成董事长选举工作。作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之一，张延伸先生将一如既往地关注和支持公司的发展。张延伸先生不存在应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并将按照公司相关规定做好交接工作。张延伸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长以及法定代表人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及董事会对张延伸先生为公司发展所作出的重要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张延伸先生辞任后将继续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所作的相关承诺。

二、关于选举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暨变更法定代表人的情况

鉴于张延伸先生已辞去公司董事长职务，并不再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为保障董事会规范运作，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的议案》，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的法定代表人由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担任，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由董事会选举产生或更换”，董事会同意选举仝雷先生为公司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暨公司法定代表人（简历详见附件）。本次选举后，公司法定代表人将发生变更。公司管理层将尽快按照法定程序完成法定代表人变更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事宜。

三、关于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情况

为进一步提高董事会运作和决策效率，优化公司治理结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予以调整。调整前后的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如下：

专门委员会	调整前成员	调整后成员
战略委员会	张延伸（主席）、田金、王永浩	张延伸（主席）、田金、王永浩
审计委员会	胡南薇（主席）、陈玉田、李景列	胡南薇（主席）、陈玉田、李景列
提名委员会	袁章福（主席）、胡南薇、张延伸	袁章福（主席）、胡南薇、田金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陈玉田（主席）、袁章福、田金	陈玉田（主席）、袁章福、田金

四、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情况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聘任王永浩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王永浩先生就任总经理后，将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

务。

王永浩先生熟悉履职相关的法律法规，具备所聘岗位要求相适应的职业操守、专业胜任能力与从业经验，不存在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五、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2.张延伸先生的辞职报告。

特此公告。

北京博科测试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21

附件：

1. 仝雷先生，汉族，196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0年8月至1996年6月，历任长春市饮食机械有限责任公司技术员、工程师、部门经理、总经理助理；1996年6月至2000年8月，任北京宝克波特车辆测试设备有限责任公司工程师、项目经理；2000年8月至2006年6月，任北京宝克博特测试设备有限公司部门经理；2006年6月至今，历任北京博科测试系统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经理、监事、监事会主席、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仝雷先生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与公司其他实际控制人李景列先生、张延伸先生之间存在一致行动关系。仝雷的近亲属 TONG LI（仝莉）与 TONG YAN（仝焱），已将各自持有的公司股份所对应的表决权，全部委托给仝雷行使；除前述关系外，仝雷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仝雷先生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担任公司董事的条件，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2. 王永浩先生，汉族，198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5年4月至2010年9月，历任北京宝克博特测试设备有限公司软件工程师、项目经理；2010年9月至今，历任北京博科测试系统股份有限公司汽车测试服务与应用总监、智能制造总监、智能测试事业部总经理、监事、汽车测试事业部总经理、职工董事、副总经理（代行总经理职责）。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永浩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条件，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